Huade

TCS-BP 电子打印台秤说明书

使
用
说
明
书

上海华德衡器有限公司

TCS-BP 电子打印台秤使用说明书

TCS 电子打印台秤为多功能称量器具，具有计量正确、灵敏、功能齐全，使用方便，易学易操作等优点。本产品结构采用先进的单片微处理器和高精度传感器及高精度放大器，性能稳定可靠、显示采用红色超高亮度数码管，工作电源交直流二用、具有自动休眠节能、低电压自动关机、直流电池自动充电，金额累加、合计、打印等功能，可广泛应用于商业及其他行业作为计量工具。

1、 主要技术参数:

1.1 规格: 最大称量 kg ; 最小称量 g

1.2 准确度等级: (III) 级（分度数: 3000d）

1.4 显示方式: 超高亮度红色数码管(显示窗口: 重量 5 位，单价 5 位，金额 6 位)

1.5 去皮重量范围: 小于等于最大称量

1.6 超重报警: 超过最大称量的 9e 时软件会自动报警

1.7 工作电源: 交流 220V(-15%~ +10%)50H_Z ，直流配用 6V/4Ah 可充电蓄电池(用户自行选购)

1.8 功耗: 工作状态(数码管全部显示) <5W,节能状态(数码管一位显示) <1W

1.9 使用环境: 温度 0℃~ +40℃;相对湿度不大于 90%。

1.10 秤盘尺寸: 300×400mm;400 × 500mm;450×600mm;

2、 主要功能:

2.1 具有零位自动跟踪、置零、去皮、重量、单价、金额运算、金额累加、超载报警、超值报警、出错信息提示、电源交直流二用、空机自动进入低功耗节能状态、电压不足自动关机等功能。

2.2 键盘设置:〔0〕〔1〕〔2〕〔3〕〔4〕〔5〕〔6〕〔7〕〔8〕〔9〕{.}{电压}{合计}{总清}{输入}{清零}〔累加〕〔清除〕〔去皮〕〔置零〕{M1}{M2}{M3}{M4}24 个功能键。

3、操作与使用:

注意: 开箱后，置秤于平稳的平台上，以确保秤的工作性能。

3.1 打开电源开关，电子秤自检，工作窗口显示“00000 00000 000000~99999 99999 99999”。

3.1.1 窗口显示"FULL HHHHH HHHHHH”且发出“嘀、嘀、嘀—”声，则表示零位太大。(秤台有物品)

3.1.2 窗口显示“FULL LLLLL LLLLLL”且发出“嘀、嘀、嘀—”声，则表示零位太小。(秤盘未放)

3.1.3 开机自检零位后，电子秤自检工作电压显示“DC※.※※”注意：在没有交流电的场合，若“电池不足”指示灯亮，则提示用户电池容量不足，需充电；若充电失败则需更换电池（电池电压应不低于5.4）。

3.2 预热：开机后，机器进入稳定状态，"稳定指示灯"亮，进入正常称量状态。

3.3 本电子秤具有低功耗休眠节能功能，停止称量 2 分钟，机器自动进入节能状态,重量窗口显示一位“0”，其余各位熄灭，需称量时自动恢复工作状态。

3.4 功能使用

3.4.1 置零和去皮

3.4.1.1 当空秤显示不为零，或称盘上放有皮重物需要清除时可按〔置零〕或〔去皮〕键，重量窗显示为零。

3.4.1.2 置零：当重量<3%满量程时〔置零〕有效，"零位"指示灯亮且置零。

3.4.1.3 去皮：重量<100%满量程时〔去皮〕有效，" 去皮 "指示灯亮且清除皮重。

3.4.2 金额累加及累加清除

3.4.2.1 金额累加：当重量显示和单价显示同时不为零时，称量稳定后按〔累加〕键,"单价"窗显示累加次数Add1，在"金额"窗显示当次累加的金额，去掉原称重物恢复零位后，可进行第二次称量，再次输入新的单价或原单价，称量稳定后按〔累加〕键，在"单价"窗显示累加次数Add2，在"金额"窗显示当次累加后金额。操作示例：将称重物置于秤台上，按相应的数字键输入单价，待显示稳定后按〔累加〕键，重量窗显示当次重量值，单价窗显示 ADD1，拿走称重物，作第二次称量准备。再次将称重物置于秤台上，按相应的数字键输入单价，待称量稳定后按〔累加〕键，单价窗显示 ADD2，"金额"窗显示二次累加后金额。第三次称量重复以上操作。

3.4.2.2 当电子计价秤显示总计金额后，必须按〔清除〕键，清除完累加金额后才能回到初始秤重状态。

4、 打印功能

4.1 选用与主机配带相同型号的热敏打印纸，

4.2 打印机宽度：该机使用的热敏打印纸宽度为 58mm,

4.3 打印时，将主机处于一个平衡的工作台上，开机自检，自检完毕时窗口显示 0.00 0.00 0.000,放上重量,输入单价,显示金额,此时方可按打印键打印,如:放上2.000kg物品,输入单价1.50元,金额窗显示:3.0000;按“打印”键，打印机开始工作，若一次使用多次称量，使用累计功能，累计后，再按“合计”键，此时按打印键，打印完毕,沿边撕下。

5、超载报警与出错信息:

5.1 超载：“重量”窗显示“FULL”，发出“嘀嘀嘀…”声响

5.2 金额显示溢出：“金额”窗显示大于“9999.99”，“金额”窗显示“..FU”

5.3 累计次数溢出：累计次数大于 99 次，“单价”窗显示“ADD．FU”

5.4 计金额溢出：总金额大于“9999.99”，“金额”窗显示“FU”

6、环境要求：

6.1 使用温度：0℃~ +40℃

6.2 储存温度：-20℃~ +55℃

6.3 相对湿度：不大于 90%RH

6.4 交流电源：220V（—15%~ +10%）

6.5 使用直流电源：配 3.2AH 免维护蓄电池，初次充电 10 小时以上（充电方法：将电源线接通 220V 交流电源，打开电源开关，机器即可自动充电），正常使用时，当“电池不足”指示灯亮应及时充电，以延长电池寿命及保证计量正确，当长期使用电池供电，发现每次充电 10 小时以上，不能保证正常使用，说明电池已老化，需要换电池。

6.6 注意事项

6.6.1 电子秤不能工作和储存在有腐蚀气体的有害环境中。

6.6.2 电子秤不能工作在有振动的运输车辆中。

6.6.3 电子价秤在运输、使用中避免雨水冲淋、抛扔、碰撞。

5.6.4 清洁电子计价秤时不能使用有机化学液体擦洗(如香蕉水、苯、氨水……)。

5.6.5 用户请保管好产品合格证、包装、发票。自发货日起一年以内，在正常运输、保管，使用的条件下，（请不要自行打开铅封或封条）产品因制造不良而不能正常工作的，生产厂或特约销售维修部门负责产品的三包。

7、 整机及随机附件：

7.1 主机………………………1 台　　7.2 秤重仪表…………………1 只

7.3 电源线…………………1 根　　7.4 保险管（0.5A）……………1 只

7.5 使用说明书……………1 份　　7.6 产品合格证…………………1 份

7.7 产品保修卡……………1 份　　7.8 产品装箱单…………………1 份

7.9 不锈钢立柱……………1 根　　7.10 M6 内六角扳手……………1 份

7.11 4AH 免维护蓄电池 (由用户自行选购)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车墩工业区香车路 398 号　　邮编:201611
电话:021-57776565　传真:021-57776096